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正业科技”）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董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责，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度经营情况

2024 年度，行业下游投资需求仍处于调整期，市场竞争加剧，公司整体业绩不达预期，光伏新能源板块甚至出现负毛利；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公司仍坚决贯彻董事会战略部署，坚定不移地聚焦发展战略，紧紧围绕主业发展，攻坚克难，积极解决公司存在的发展瓶颈。报告期内，公司以非公开协议转让的方式向公司控股股东景德镇合盛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盛投资”）出售子公司江西正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正业”）100%股权和景德镇正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业新能源”）40%股权。充分展现了控股股东对上市公司战略调整的支持与引导，通过出售子公司给控股股东不仅有助于公司集中资源，专注核心业务，同时也反映出控股股东对子公司业务发展的审慎考量，以及对公司整体利益的长远规划。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1,073.67 万元，同比下降 6.2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346.05 万元，同比下降 1.3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839.76 万元，同比上升 75.57%。

二、2024 年度各项重点工作

（一）完善公司制度，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充分发挥职能，积极开展各项工作，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治理，不断夯实公司风险管理基础，公司董事会根据最新的监管法规，组织公司相关部门学习《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杜绝违法违规行为，守住监管规范底线，2024 年 1 月，公司董事会已对《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进行了修订，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保障公司健康、持续、稳定的发展方向。

（二）忠实勤勉履行职责，发挥董事会治理效能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为独立董事。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每一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公司董事会紧密结合公司发展战略，不断加强董事会建设，秉承忠诚与勤勉的职业精神，董事会成员致力于充分发挥各自的专业特长、技能和经验，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忠实履行职责，推动公司治理体系更加完善，针对战略发展和风险防范等重大事项，进行充分商讨和集体审议，对审议的议案和有关材料进行了认真审核，客观、公平、公正地对每项议案发表自己的意见，独立、审慎地行使了表决权；促进企业决策的科学化与规范化，确保公司沿着健康的轨道发展，为股东创造价值。

（三）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强化人才梯队建设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完成了第六届董事会成员选举，并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完成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选举、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的聘任，换届选举工作圆满完成。此次换届为董事会引入了新成员、新思路，保证了公司治理结构的完整性，进一步促进董事会科学决策和公司持续稳健发展，为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和长远战略布局奠定了坚实基础。

（四）坚持技术创新，提升公司核心价值

2024 年，公司保持重视研发的一贯传统，充分利用人才优势和技术优势，不断增强自身的自主研发能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承担国家重点研发项目 8 项、省市级研发项目 30 余项。公司持续加强核心技术知识产权布局，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构建行业竞争壁垒。截至 2024 年末，公司累计专利申请 586 件，授权专利 487 件，其中已授权发明专利 146 件，软件著作权 291 件，整体实现重点产品专利覆盖。2024 年度，公司荣获省市高新技术产品三项，实现了技术研究与行业应用相结合，并有效进行产业化发展。

（四）深化党建引领，推进现代化公司治理

作为一家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公司不断推进自身党建工作标准化、规范化。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党的领导，确保企业发展始终紧密围绕党的方针政策和国家战略部署，充分发挥国有企业应有的示范引领作用，推动公司在新时代的大潮中乘风破浪，稳健前行。

（五）优化业务布局，聚焦核心产业

报告期内，公司着力优化业务布局，紧紧围绕核心产业进行战略聚焦。对现有业务进行梳理和调整，剥离非核心业务（全资子公司江西正业 100%股权和控股子公司正业新能源 40%股权），加大对核心产业的投入与研发力度，强化产业链的关键环节，从而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确保企业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始终保持领先地位。不断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和投资结构的优化，持续改善子公司的经营能力和经济效益。

（六）强化独立董事独立行使职权，保护中小股东权益

1、建立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机制：报告期内，公司增设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机制，全年召开 7 次专门会议，重点审议出售资产、关联交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等重大事项，形成专业审核意见并纳入董事会决策程序，有效发挥独立董事集体审议与监督职能，督促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与合规性持续提升，促使董事会决策符合公司整体利益，维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2、2024 年度，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结合独立董事出具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就公司在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关于独立董事 2024 年度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公司时任独立董事符念平先生、汪志刚先生及祝福冬先生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其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公司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三、董事会日常工作的开展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召开了 7 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6 次，会议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审议通过的议案	召开日期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4、《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5、《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6、《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4 年 2 月 2 日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4 年 4 月 3 日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4 年 4 月 26 日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1、《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 5 月 17 日

	3、《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 202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8、《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0、《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024 年 6 月 28 日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21 日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终止投资景德镇高端智能装备产业园项目的议案》 2、《关于终止投资年产 5GW 光伏组件及 8GW 异质结光伏电池片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 3、《关于拟出售全资子公司江西正业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关于拟出售控股子公司景德镇正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江西正业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后被动形成对外担保的议案》	2024 年 11 月 21 日

	6、《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景德镇正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后被动形成对外担保的议案》	
--	---	--

（二）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召开了 12 次会议，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对公司相关事项做出了决策，各次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议案	召开日期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4、《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5、《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6、《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7、《关于制订〈独董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8、《关于修订〈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9、《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11、《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4 年 1 月 17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1、《关于拟出售部分资产的议案》	2024 年 2 月 19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1、《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4 年 3 月 18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1、《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3、《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	2024 年 4 月 8 日

	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1、《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关于 202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9、《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0、《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1、《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2、《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4、《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15、《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4 年 4 月 24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1、《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4 年 6 月 12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1、《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绿债募集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4 年 7 月 16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1、《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5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1、《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及减记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27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1、《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4 年 10 月 23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1、《关于终止投资景德镇高端智能装备产业园项目的议案》 2、《关于终止投资年产 5GW 光伏组件及 8GW 异质结光伏电池片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 3、《关于拟出售全资子公司江西正业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关于拟出售控股子公司景德镇正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5、《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江西正业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后被动形成对外担保的议案》 6、《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景德镇正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后被动形成对外担保的议案》 7、《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4 年 11 月 5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关于第六届董事会拟任董事薪酬的议案》 4、《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4 年 12 月 24 日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度，公司各专业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工作细则的规定和要求

履行各项职责，对公司定期报告、内部控制、人员任命、利润分配、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进行审议，为提高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做出了重要贡献。本年度公司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如下：

委员会名称	会议议案	召开日期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1、《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修订<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2024 年 1 月 17 日
	1、《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4 年 3 月 18 日
	1、《2023 年度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度工作计划》 2、《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2023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5、《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 202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8、《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9、《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4 年 4 月 24 日
	《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绿债募集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4 年 7 月 16 日
	《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5 日
	1、《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及减记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27 日
	《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4 年 10 月 23 日
	《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4 年 4 月 24 日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拟任董事薪酬的议案》	2024 年 12 月 24 日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1、《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2024 年 4 月 8 日
	《关于提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人选建议的议案》	2024 年 12 月 24 日
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关于公司发展战略的议案》	2024 年 4 月 24 日
	1、《关于终止投资景德镇高端智能装备产业园项目的议案》 2、《关于终止投资年产 5GW 光伏组件及 8GW 异质结光伏电池片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 3、《关于拟出售全资子公司江西正业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关于拟出售控股子公司景德镇正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4 年 11 月 5 日

四、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7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等规定，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充分发挥自己专业知识方面的优势，作出独立、公正的判断，供董事会决策参考。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议案	召开日期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	《关于拟出售部分资产的议案》	2024 年 2 月 19 日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4 年 3 月 18 日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	1、《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4 年 4 月 24 日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	《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绿债募集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4 年 7 月 16 日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第五次会议	《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5 日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第六次会议	1、《关于终止投资景德镇高端智能装备产业园项目的议案》； 2、《关于终止投资年产 5GW 光伏组件及 8GW 异质结光伏电池片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 3、《关于拟出售全资子公司江西正业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关于拟出售控股子公司景德镇正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江西正业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后被动形成对外担保的议案》； 6、《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景德镇正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后被动形成对外担保的议案》。	2024 年 11 月 5 日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第七次会议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关于第六届董事会拟任董事薪酬的议案》	2024 年 12 月 24 日

五、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2024 年度，公司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的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进行信息披露，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同时，公司通过定期书面提示、不定期违规案例分享，持续增强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的保密意识，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并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确保公司及相关人员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事件或内幕交易行为。报告期内，公司在深市

创业板上市公司 2023-2024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评价结果由 C 级提升至 B 级。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法定信息披露、股东大会、投资者调研、投资者热线电话、公开邮箱、互动易平台等多种渠道和方式积极与投资者互动交流；为加强沟通的针对性和互动性，公司 2024 年 5 月与 2024 年 9 月分别开展了 2023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并对外披露了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实现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和市场相关方的有效沟通。

六、2025 年董事会重点工作安排

2025 年 1 月 9 日，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组织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工作。新一届领导成员将秉承勤勉、高效、合规履职的工作作风，充分发挥各自专长，积极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并带领公司管理层积极地完成各项经营指标，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障公司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争取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2025 年董事会将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1、聚焦公司主业，推动经营目标达成

2025 年度，公司将持续围绕核心产业进行战略聚焦，夯实产品技术，提高产品竞争力。在“工业检测智能装备”板块，公司聚焦工业检测智能装备主航道，围绕“光学检测+自动化控制”核心技术，持续深耕“锂电、平板显示、PCB”三大行业，加快锂电行业 X 射线 3D 应用，促进产业升级发展，维持公司在国内锂电池检测市场中的领先地位。董事会将带领公司管理层结合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内外部市场环境变化，做好战略规划管理，及时制定以年度经营指标为核心的各项经营管理任务，并督促公司经营管理层进一步落实经营目标考核责任制，保障各项经营目标全面分解和承接、责任清晰、有效协同、全面达成，促进公司实现高质量、可持续的发展，以良好的业绩回馈广大投资者。

2、加强规范运作，深化公司治理水平

为贯彻落实新《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相应配套制度规

则进行全面系统修订。公司董事会将针对本次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修订的主要内容，加强学习培训，提升董事会决策质量和执行效率。同时，董事会将督促公司对治理制度进行全面梳理，推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健全，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风险防范机制，持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有效防范公司经营风险。

3、优化市值管理工作，提升公司资本市场形象

2025 年，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号召，制定《市值管理制度》《舆情管理制度》，通过充分合规的信息披露，增强公司透明度，引导公司的市场价值与内在价值趋同，同时，利用资本运作、权益管理、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手段，使公司价值得以充分实现，建立稳定和优质的投资者基础，获得长期的市场支持，从而达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股东财富增长并举的目标。董事会将继续优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加强资本市场沟通力度，构建系统化的投资者关系管理体系；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从企业高质量发展出发，依法依规开展市值管理工作，通过多元化渠道向资本市场有效传递公司价值。

4、加强关联交易管理，确保关联交易管理的合法合规性

2024 年 8 月公司披露了《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公告》，就本次关联交易未能及时履行相关程序事项，公司已要求相关部门予以高度重视，并安排专人对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跟踪，确保相关审议、披露程序的合规履行。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完善合同审批流程，从严进行关联交易的识别，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内控制度的要求，公司将持续加强关联交易管理，促进关联交易的合法合规性，确保关联交易管理的规范性，杜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的发生。董事会也将严格履行关联交易的审议和披露程序，防范及杜绝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扎实做好董事会的各项日常工作，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确保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同时，公司董事会也将充分结合市场环境及公司的发展战略目标，带领公司管理层鼓足干劲、奋发进取，不断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和核心

竞争力，以长期盈利为目标，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全面提升公司整体实力，我们坚信，在公司的不懈努力下，满意的答卷必将呈现在每一位股东面前。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